

关于 2021 年国庆节放假期间疫情防控要求 告知书

各部门、各单位：

国庆假期将至，疫情防控形势不容乐观。近期福建、黑龙江多地区出现本土病例，疫情存在外溢风险。为做好学校国庆节放假期间的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加强领导，强化责任，精确掌握国庆节放假期间本单位教职工及学生健康状况和行程轨迹，严禁师生前往中高风险地区。

二、各单位、各部门要做好疫情防控宣传，全体教职工“非必要不离郑”。确有假期离郑出行需求的，要向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教职工防护组报备，务必做好个人防护，不到人群密集场所活动，少聚集，每日进行自我健康观察。返郑后主动向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教职工防护组报告并配合落实相关防控措施。

三、为保障全体教职工及在郑学生度过健康、平安的假期，提倡留郑过节，倡导近郊游、周边游，为巩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贡献一份力量。

四、强化个人防护措施。时刻关注自身健康状况，如有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不适症状时，立即前往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并向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教职工防护组报备。

五、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预防新冠肺炎最经济、最有效的方法。鼓励符合接种条件且无疫苗禁忌症师生，在“知情、同意、自愿”的前提下到附近医院或卫生站接种新冠病毒疫苗。

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28 日